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 2016-441625-77-03-006874

建设地点 河源市东源县黄田镇良村川龙小组

验收单位 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年7月13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br>建设项目                                      | 行业类别 | 其它类型项目 |
| 主管部门<br>(或主要投资人)   | 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东源县水务局，2020年1月8日，东水函〔2020〕3号                              |      |        |
|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   |      |        |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 原厂区建设时间为2006年1月至2006年12月，<br>本次修建项目建设时间为2019年10月至2020年1月。 |      |        |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河源市建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广东长宏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 河源市金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        |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br>编制单位 | 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        |

##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决定》(国发〔2017〕46号)等有关规定,建设单位于2020年7月13日在河源市东源县黄田镇良村川龙小组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主体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的代表和专家共8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委托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监测和验收,并编制了《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及《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上述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勘了工程现场,查阅了验收资料,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以及监测单位、工程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对有关情况的说明,经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 项目概况

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位于河源市东源县黄田镇良村川龙小组,为新建项目。本项目厂区占地面积约283421.3m<sup>2</sup>,总建筑面积76001.0m<sup>2</sup>,建筑密度26.5%,容积率0.3,绿化率30%;项目是由原厂区(浮选车间、烘干车间、制砖车间、3个熔炼车间、原辅料仓库、污水处理设施、

办公楼、宿舍、配电房、发电机房以及配套道路与绿化内容)、渣土堆放区及本次新建的边坡治理、绿化、氧化塘、备用仓库工程等工程组成。原厂区建设时间为 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本次修建项目建设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 月。项目完成总投资 2.50 亿元，其中土建投资 0.96 亿元。

####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0 年 1 月 8 日，东源市水务局核发《关于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东水函〔2020〕3 号），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作为下阶段开展水土保持工作的主要依据。

####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其审批（审核、审查）均由万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纳入主体工程设计中，未单独设计。

####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监测单位于 2020 年 7 月完成了《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根据监测报告，建设单位在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认真履行了水土流失的防治责任，水土保持设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且能持续、安全、有效运行，符合交付使用的要求，水土保持设施的观湖、维护措施落实到位。

####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3 月，建设单位委托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写了《广东金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根据验收报告，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达到了水

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可以组织竣工验收。

#### （六）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南方红壤区一级标准，有效控制了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明确，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管理单位应继续做好水土保持设施的后续管护，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 分工 | 姓名  | 单位              | 职务/职称 | 签名  | 备注         |
|----|-----|-----------------|-------|-----|------------|
| 组长 | 杨庆先 | 广东金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杨庆先 | 建设单位       |
| 成员 | 吴程鹏 | 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项目经理  | 吴程鹏 |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    | 余海文 | 广东恒治生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余海文 | 监测单位       |
|    | 徐志钦 | 广东金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徐志钦 | 监理单位       |
|    | 王开源 | 河源市建科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总经理   | 王开源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
|    | 余文富 | 河源市金诚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 工程师   | 余文富 | 施工单位       |
|    | 雷宇  | 广东长宏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雷宇  | 设计单位       |
|    | 李运深 | 万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 项目负责人 | 李运深 | 设计单位       |